



2021
第八屆

雲藝盃

全國春聯書法比賽

主旨：倡導書法風氣，發揚中華春聯國粹，培養經典名著佳句賞析，促進藝術人文涵養及交流，提昇書法水準風潮，培養真善美品德，改善生活品質。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文化部、內政部、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、雲林縣政府

斗六市公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、行政院雲嘉南區聯合服務中心財團法人雲林縣青埔教育基金會

贊助單位：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文聯台灣書法家協會

主辦單位：雲林縣藝文學會

協辦單位：各縣市文化處、雲林縣立雲林國民中學、雲林縣各鄉鎮圖書館及各級學校、藝文團體、立法委員劉建國服務處

參加對象：全國公私立各級學校師生暨社會各界風雅書藝人士。

比賽組別：長青組：(六十五歲以上人士)。

社會組：(大學/研究生、五專生、五年級及社會人士)。

高中組：(高中職及五專~3年級生)。

國中組：(1~3年級生)。

國小高年級組：(5~6年級生)。



比賽方式：

(一)初賽：採徵件評選方式，每人以一組一件為限(以寄件方式將作品寄至本會)。

1.書寫內容：以典雅春聯詩詞為範圍，自由選句。

2.作品規格：各組以春聯書寫用紙直式書寫

(含橫批共三張長110cm、寬17cm，規格不符則無法參賽)。

正面不得落款署名，不需裱褙。將送件單用迴紋針夾於橫批作品背後右下角。

3.活動宣傳：110年06月01日至110年08月31日。

4.交件日期：110年08月01日~09月20日截止(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)。

5.收件地點：雲林縣藝文學會(64050雲林縣斗六市民生路264號)。

聯絡電話：雲林縣藝文學會理事長沈銘華 0921-351852

總幹事 賴春妙：05-5372582 · 5370762 0919709691

活動組長黃素梅：0923-235689

6.錄取名額：初賽預定各組擇優取30~70名參加決賽

(視參加初賽質量水準酌量增減)。

(二)決賽：採現場書寫比賽方式。

1.決賽通知：110年10月10日前通知初賽入選者參加決賽。

2.決賽日期：110年10月24日(星期日)。

(比賽用紙由主辦單位提供：文具、用印請自備)

3.決賽地點：雲林縣立雲林國民中學(雲林縣斗六市明德路559號)。

4.決賽題目：現場公佈書寫內容。

5.成績公佈：決賽由評審委員評定後再通知入圍者，舉行頒獎典禮。

作品處理：凡參加比賽作品均不退件，著作權歸主辦單位所有，作為倡導

書法教育及公益推廣活動之用。

比賽辦法：請詳閱雲林縣政府教育網 <http://mysql.yic.rdu.tw/ann/>

(雲林縣教育網電子公告欄)